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11月3日
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	**基金代码**	970101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A	**下属分级基金代码**	970100
基金管理人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2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偏股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在本基金存续期间，A类基金份额只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A类基金份额为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
基金经理	郑方镳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9月3日

注： 2021年12月1日“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5年10月20日“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郑方镳自2022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19日担任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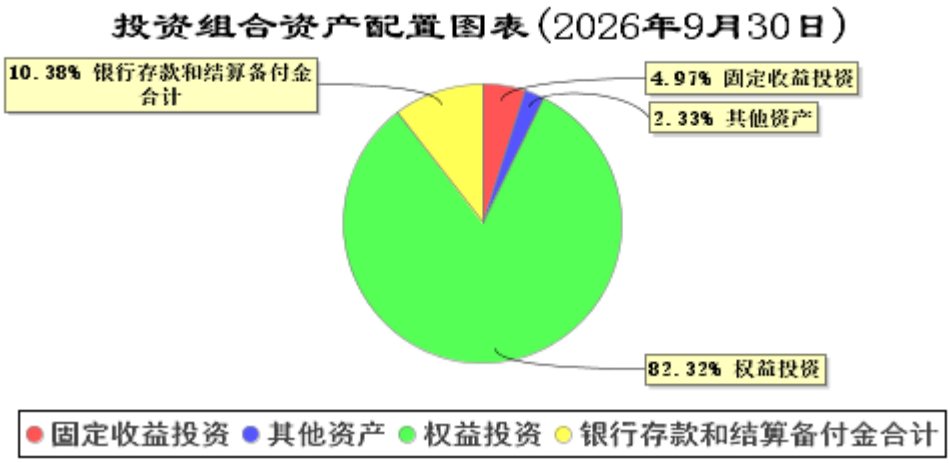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选择价值被低估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通过组合管理，力争实现本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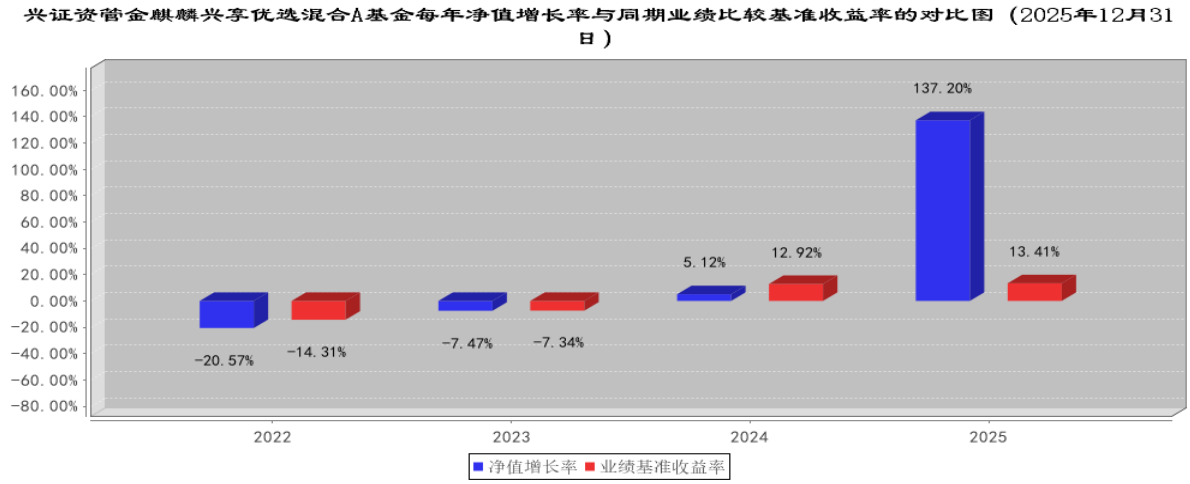
	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主要通过对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环境进行分析，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证券市场系统性风险和各类资产预期收益与风险，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金融衍生工具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及调整原则。本基金将持续跟踪组合资产配置情况，适时地做出相应调整。同时适时调整国内A股和香港（港股通标的股票）两地股票的配置比例和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还包括行业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和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行业配置策略是指在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将运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方法，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经济结构转型的方向、国家经济与产业政策导向和经济周期调整进行深入研究。在此基础之上，跟踪各行业整体的收入增速、利润增速、毛利率变动幅度、 ROIC 变动情况，依此来判断各行业的景气度，再根据行业整体的估值情况、市场的预期、目前机构配置的比例来综合考虑各行业在组合中的配置比例。股票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个股投资策略和港股通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利率类品种投资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积极的流动性管理。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变更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2、产品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2021 年 12 月 1 日，“兴证资管金麒麟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5 年 10 月 20 日，“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	-	A类基金份额不开放申购
赎回费	0＜N＜7日	1.5%	-
	7日≤N＜30日	0.75%	-
	30日≤N＜6个月	0.5%	-

	6个月≤N	0	-

注：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期限连续计算。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6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业绩报酬	A类基金份额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为基金投资人赎回日或本基金终止日。从前一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内申购的为申购确认当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若A类基金份额年化收益率R小于或等于6%时，基金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A类基金份额年化收益率R大于6%，基金管理人对超过6%以上的部分提取10%作为业绩报酬。	基金管理人
审计费用	6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和公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账户等相关账户的开户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基金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00%

注： 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业绩报酬不纳入测算范围。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和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大类资产配置风险，有可能受到经济周期、市场环境或基金管理人对市场所处的经济周期和产业周期的判断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偏离最优化水平，给基金投资组合的绩效带来风险。本基金在股票选择上具有一定的主观性，将在个股投资决策中给本基金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因而存在个股选择风险。其他特有风险包括可转换债券投资风险、可交换债券投资风险、股指期货投资风险、国债期货投资风险、次级债券的投资风险、投资于创业板股票特有风险、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证券投资特有风险、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投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仲裁委员会是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是上海。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ixzzcgl.com/）。客服电话：95562-3。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含资产组合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